

心中有民 方能为民

——记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巴斯琴

32年前,巴斯琴心怀法官梦想踏入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法院,从最初的书记员,到助理审判员,审判员,民庭、刑庭、立案庭庭长,审委会专职委员。

初进法院时,巴斯琴的父亲为她写下“公正廉明,扶弱济困”八个字,多年来,巴斯琴始终牢记父亲的教诲,立志像父亲那样,永远坚守公平正义,对人民群众满怀深情。

不忘初心 把群众当亲人

记得巴斯琴曾经审理过一起抚养纠纷案,女孩的父母因为感情不和离婚,女孩判归女方抚养。离婚后二人分别再婚,女儿因先天因素,智力存在缺陷,影响了女方再婚后的生活,再婚家庭经常因为此事吵闹打架,女方为了保住再婚后的家庭,来到法院要求变更女儿抚养权,交由男方抚养,但男方当庭表示无力抚养。

巴斯琴通过庭前调解、走访了解到,这是一个在不幸生活中挣扎的家庭,父母离了婚,又各自重组了家庭,新组建的家庭同样贫困不堪。男方再婚后抚养照顾着两个小孩和一个有智力缺陷的哥哥,女方新家庭中也有两个孩子,生活压力同样很重。审理过程中,巴斯琴反复地思考着,贫困不应该成为不抚养孩子的理由,智力存在缺陷的孩子更不该被父母抛弃。这已不仅仅是一个单纯的法律问题了,它涉及到社会伦理道德层面,纠缠着复杂的法理与情理。考虑到孩子智力存在缺陷,日后的生活、起居等各方面由母亲照顾相对来说更好,所以最终判决孩子依然由女方抚养。宣判后,女方又多次来到法院,表示坚决不要孩子。巴斯琴同其他法官,又多次去女方家中做思想工作和法律解释。通过不懈地努力,女方终于接受了女儿。案件审理结束后,孩子的母亲拉着巴斯琴的手,表达愧疚的同时,明确表示,不管女儿以后怎么样,一定会把她抚养成人。

心系百姓 守护公平正义

曾经审理过的一起涉农民工的案例,让



巴斯琴真实体会到作为一名法官,追寻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的重要意义。

那天,巴斯琴正在立案庭整理资料,十多个农民工涌入了立案庭,一群人一进来就喊着要钱。

原来这是一群从四川来打工的农民工,因开发商逃跑,工人没钱回家过年,最后想到来法院维权。巴斯琴详细地了解情况后,引导他们准备立案所需的证据及材料,并向他们提供了很多针对性建议。同时,巴斯琴责成专人组成工作小组,与信访局、公安局等单位取得联系,多方找寻施工方的联系方式。

为了更深入地了解情况,在案件调查审理期间,巴斯琴先后多次到施工现场,看到工人生活环境很艰苦,只能啃馒头咸菜,心里实在难受。于是,巴斯琴暗下决心一定要为他们讨回血汗钱。回到法院后,巴斯琴第一时间为工人们争取了政府补贴,解决他们的基本生活问题。经过专案团队的辛苦工作,不久之后,终于找到了被告。迫于压力,被告还了工钱,全体农民工终于拿到了期盼已久的血汗钱,他们手里拿着锦旗来到巴斯琴办公室,而这次,他们的脸上满是喜悦和幸福。

工人们一个个有说不完的感激话,尽管巴斯琴只是做了她应该做的事,但他们的感

情难以言表,这一次,巴斯琴深切地体会到,法官的一次公正办案,一个温暖举动,对维权老百姓而言就是一方晴天,对社会而言就是一剂维护和谐稳定的良药。

类似案件巴斯琴处理了很多,如何处理好这些涉及老百姓切身利益的案件,巴斯琴也有过迷茫。可就在这一次次矛盾和艰难的探索中,巴斯琴和同事逐渐摸索出了“三个五”工作理念,第一个五是“五个该”,即把该说的话说好,该做的事做完,该跑的路跑够,该用尽的手段用完,该说的理说透。第二个五是“五个理”,说事理,说法理,说学理,说情理,说文理。第三个五是“五个断”,事实判断,法律判断,价值判断,同行判断,诚信判断。“三个五”工作理念最大限度地让老百姓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在立案庭巴斯琴和同事们还总结出了“听、释、引、速”四字工作法,“听”,耐心倾听百姓诉求;“释”,针对性精准释法,“引”;引导百姓理性维权;“速”,快速受理快速裁决。这一工作理念得到老百姓的认可。

勇挑重担 传递法治温度

作为一名法官,面对桌子上厚厚的案卷,

面对无数需要化解的矛盾,很多时候,万家灯火亮起时,巴斯琴仍在加班。而这多亏了丈夫的理解与支持,每当夜深回到家里时,总有一盏常亮的灯为她守候。只是面对女儿,巴斯琴始终觉得有所亏欠。家长会上,校门口前,很多时候她是缺席的,她把更多时间给了当事人和法律事业,却无法尽到一个母亲应尽的责任,每当巴斯琴拖着疲惫的身躯回到家时,女儿早已入睡,那时,巴斯琴的内心只有歉意和对女儿的心疼。巴斯琴一直以为女儿对她是有抱怨的,直到有一次我去学校接女儿时,远远地就听见女儿跟她的同学大声地说,看,这是我妈妈,我的妈妈是法官!那一瞬间,巴斯琴分明看到了女儿满脸的自豪与幸福,那一刻,她释怀了,原来巴斯琴是女儿的榜样与骄傲。

作为子女,巴斯琴的老母亲已经80多岁,年老多病,需要子女的陪伴与照顾,由于多年来工作繁忙,审判压力与日俱增,哥哥和姐姐们主动帮巴斯琴多分担了赡养责任,还嘱咐她专心工作。所以,对家人,巴斯琴会尽其所能,在工作之余给家人最温馨的关爱,给家人高质量的陪伴,努力做一个好女儿、好妻子、好母亲。

但当回到工作岗位上,看到每一个当事人无助的眼神,经历每一次法理情的平衡,践行每一次司法改革的推进,无不令巴斯琴深感肩上责任重大、使命艰巨而神圣。实践证明,32年的司法实践,巴斯琴共计审理民事案件近千件,刑事案件近300件,立案庭每年接待来访群众五千余名,无一起上访缠访,特别是巴斯琴任民庭庭长时,有一年全年无一起上诉案件。也正是这一次次经历,让巴斯琴从稚嫩的司法工作者成长为一名守护公平正义的人民法官,也正是这一桩桩的案件,让巴斯琴明白了,老百姓要的不只是简单的一纸判决,更重要的是要解决实际问题。只有始终坚守对人民群众不变的亲人情怀,用真情和法律维护着一方水土的和谐与稳定,用公正的裁决赢得人民群众对法官的理解、尊重和信赖,才能把正直和善良的人格魅力升华为定纷止争、辨法析理的司法艺术。

(自治区高院供稿)

草原上的一杆公平秤

——记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牧区巡回法庭庭长巴音那木拉

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人民法院牧区巡回法庭庭长、一级法官巴音那木拉常说:“艰苦的环境是最锻炼人的平台,要把牧民当自己的亲人一样对待。”正是因为他崇高的为民情怀,激励着他坚定信念,以饱满的工作热情投身司法事业。

2003年,乌拉特后旗政府开始搬迁,巴音那木拉却义无反顾地选择留在50公里之外的牧区巡回法庭。

牧区巡回法庭最大的优势是巡回审判和双语诉讼,用蒙古语沟通和调解,释明法律法规,用情理去打动当事人,用法理去说服当事,让当事人理清法律关系,从而达成谅解,最终通过调解的方式化解矛盾纠纷。据了解,巴音那木拉审结的案件90%均是调解结案,达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。

乌拉特后旗法院牧区巡回法庭设在潮格温都尔镇,辖区面积2.04万平方公里,人口1.7万人,管辖一镇两苏木26个嘎查。法庭管辖面积相当于19个香港特别行政区。该法庭现有4名干警,辖区面积大,居住分散,各种地形地貌复杂,有大山、戈壁、沙漠,且道路多为自然路,极不好走,通讯条件极差,巡回办案一走就是一天,有时还要风餐露宿,这给审判工作带来了极大地不便。巴音那木拉和同事们克服种种困难,在这样艰苦的环境下干就是30年。

牧区冬春两季,天冷风大。暴风雪、沙尘暴也时有发生,稍不留意,就会发生意外。巴



音那木拉说,作为一名基层法官,除了要适应艰苦的气候环境之外,还要应对艰难的交通环境,早晨八点出发,半夜十二点回家是常事。但从事这份工作,就要坚持,牧区的民事案件如果调解处理不及时,有可能会演变成性质恶劣的刑事案件。俗话说,“路遥知马力,日久见人心”。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,只要你心里装着群众,时刻替大家着想,牧民群众就会认可你,因为法官代表的是公平正义。

作为一名常年在牧区奔走的法官,巴音那木拉深深体会到,法律是庄严的,神圣的,但法官却不能常年板着脸孔,更不能给牧民群众脸色。相反,我们更需要有一种司法为民的情怀,更应该体现一种司法的温度,要做好工作,就要真正和牧民群众像亲人一样,只有这样,牧民群众才会信任你,支持你,理解你。

想牧民所想,急牧民所急,作为一名基

层法官,巴音那木拉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,也没有过多的豪言壮语。30年来,巴音那木拉凭着对法官职业的热爱,对牧民群众的真诚,对乌拉特草原的眷恋,履行着一名法官的神圣职责。2017年,在该院党组的大力支持下,法庭把空闲的房子装修出来,建起了“牧民茶室”“牧民之家”,为当天不能往返的牧民当事人提供免费食宿,为他们提供奶食品和奶茶,与他们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,让他们从心里感受到,虽然法律是无情的,但法官是有情的,法律也是有温度的。这一做法为之后调解纠纷、化解矛盾起到了潜移默化、润物细无声的积极作用。

一个法官一生中可能会审理几千件案件,但许多当事人一辈子可能就进一次法院,如果就因为这唯一的一次,让他们受到不公正的待遇,让他们得到一个自己想不明白的结果,心中就会留下深深的烙印。伤害了一个当事人,就多了一个不相信法律的人,而维护了一个当事人的合法权利,就会增加一份人民群众对法律的敬仰、对社会的信心,而彰显公平公正的前提就是做到风清气正,公正司法。巴音那木拉和他的同事始终坚守着一份承诺,用心、用力、用情去化解每天面临的各种矛盾纠纷,努力把牧区巡回法庭建设成为一个让党放心,让人民群众满意的“北疆守护者”。

(自治区高院供稿)